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聯合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麗新製衣

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1)



麗新發展

麗新發展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8)



麗豐控股

麗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5)

聯合公佈

委任執行董事

周福安先生將由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起出任:

- (a) 麗新製衣之副主席及執行董事;
- (b) 麗新發展之副主席及執行董事;
- (c) 豐德麗之執行董事;及
- (d) 麗豐之執行董事。

委任

各麗新製衣、麗新發展、豐德麗及麗豐之董事會欣然公佈,周福安先生(「**周先生**」) 將由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起出任:

- (a) 麗新製衣之副主席及執行董事;
- (b) 麗新發展之副主席及執行董事;
- (c) 豐德麗之執行董事;及
- (d) 麗豐之執行董事。

履歷

周先生,50歲,於英國及香港之會計、核數及財務領域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彼畢業於英國倫敦大學倫敦政治經濟學院,持有科學(經濟)學士學位。周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彼亦曾出任香港會計師公會理事會之理事,並於二零一零年擔任該會之副會長。周先生現為證監會諮詢委員會、廉政公署防止貪污諮詢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之委員,以及香港財務匯報局理事會之理事。

在加入麗新集團前,周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一日期間出任思捷環球之執行董事及集團財務總裁,以及於二零零七年二月至二零零九年一月期間出任領匯管理有限公司(作為領匯房地產基金之管理人)之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總監。彼亦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間出任嘉里建設之首席財務主管,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間出任嘉里控股有限公司之企業財務董事,並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出任Kyard Limited之執行董事,負責管理一間私人家族公司之物業投資組合。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周先生並無於過去三年在上市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

主要僱用條件

- (a) 麗新製衣已與周先生訂立無固定期限之僱用合約,惟該合約可由麗新製衣或周先生給予對方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或代通知金予以終止。周先生將收取每年1,000,000港元之酬金,及經參考麗新製衣集團之業績與彼之工作表現而釐訂之年度酌情花紅。麗新製衣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按上市規則及麗新製衣計劃條款之規定向周先生授予一項購股權。彼可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起十年內行使該購股權,及有權以根據上市規則及麗新製衣計劃條款而釐訂之認購價,認購每股面值0.01港元之麗新製衣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之股份。周先生之薪酬待遇已由麗新製衣之薪酬委員會審閱,並由麗新製衣之董事會經參考彼之資歷、經驗、於麗新製衣集團之職務和責任及當時市場情況而釐訂。
- (b) 麗新發展已與周先生訂立無固定期限之僱用合約,惟該合約可由麗新發展或周先生給予對方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或代通知金予以終止。周先生將收取每年6,000,000 港元(包括房屋津貼)之酬金,及經參考麗新發展集團之業績與彼之工作表現而釐訂之年度酌情花紅。麗新發展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按上市規則及麗新發展計劃條款之規定向周先生授予一項購股權。彼可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起十年內行使該購股權,及有權以根據上市規則及麗新發展計劃條款而釐訂之認購價,認購每股面值0.01港元之麗新發展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之股份。周先生之薪酬待遇已由麗新發展之薪酬委員會審閱,並由麗新發展之董事會經參考彼之資歷、經驗、於麗新發展集團之職務和責任及當時市場情況而釐訂。

- (c) 豐德麗已與周先生訂立無固定期限之僱用合約,惟該合約可由豐德麗或周先生給予對方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或代通知金予以終止。周先生將收取每年3,000,000港元之酬金,及經參考豐德麗集團之業績與彼之工作表現而釐訂之年度酌情花紅。豐德麗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按上市規則及豐德麗計劃條款之規定向周先生授予一項購股權。彼可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起十年內行使該購股權,及有權以根據上市規則及豐德麗計劃條款而釐訂之認購價,認購每股面值0.5港元之豐德麗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5%之股份。周先生之薪酬待遇已由豐德麗之薪酬委員會審閱,並由豐德麗之董事會經參考彼之資歷、經驗、於豐德麗集團之職務和責任及當時市場情況而釐訂。
- (d) 麗豐已與周先生訂立無固定期限之僱用合約,惟該合約可由麗豐或周先生給予對方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或代通知金予以終止。周先生將收取每年3,000,000港元之酬金,及經參考麗豐集團之業績與彼之工作表現而釐訂之年度酌情花紅。麗豐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二日按上市規則及麗豐計劃條款之規定向周先生授予一項購股權。彼可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二日起八年內行使該購股權,及有權以根據上市規則及麗豐計劃條款而釐訂之認購價,認購每股面值0.1港元之麗豐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5%之股份。周先生之薪酬待遇已由麗豐之薪酬委員會審閱,並由麗豐之董事會經參考彼之資歷、經驗、於麗豐集團之職務和責任及當時市場情況而釐訂。

卸任及重選

根據各麗新製衣、麗新發展、豐德麗及麗豐之憲章文件之條文,周先生須於各上述公司下次股東大會卸任為董事,並符合資格應選連任。如獲重選,彼須自此或下次獲選起計每三年輪換卸任一次,並將符合資格於各公司日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應選連任。

其他資料

麗新製衣為麗新發展之控股股東,麗新發展為豐德麗之控股股東,而豐德麗則為麗豐之 控股股東。除上文所述者外,周先生與各麗新製衣、麗新發展、豐德麗及麗豐之任何董 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聯合公佈之日期,周先生概無於各麗新製衣、麗新發展、豐德麗及麗豐或其任何相關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券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就各麗新製衣、麗新發展、豐德麗及麗豐之董事會所知,概無有關委任周先生之其他事宜須各麗新製衣、麗新發展、豐德麗及麗豐之股東垂注,亦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而予以披露。

麗新製衣、麗新發展、豐德麗及麗豐之相關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周先生。

釋義

於本聯合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所用詞彙具有以下相關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之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

「思捷環球」
指 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

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

330);

「豐德麗」
指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

限公司,並根據公司條例第XI部於香港註冊為非香港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

571);

「豐德麗集團」
指 豐德麗及其附屬公司;

「豐德麗計劃條款」
指 豐德麗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之條款;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現時之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廉政公署」 指 香港廉政公署;

「嘉里建設」 指 嘉里建設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

683);

「麗新集團」 指 一個由麗新製衣集團、麗新發展集團、豐德麗集團、麗豐

集團及寰亞傳媒集團組成之企業集團;

「麗豐」
指麗豐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

限公司,並根據公司條例第XI部於香港註冊為非香港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

1125);

「麗豐集團」 指 麗豐及其附屬公司;

「麗豐計劃條款」
指 麗豐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一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之條

款;

「上市規則」 指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

「麗新發展」
指 麗新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

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488);

「麗新發展集團」 指 麗新發展及其附屬公司;

「麗新發展計劃條款」指麗新發展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

劃之條款;

「麗新製衣」
指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

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

191);

「麗新製衣集團」 指 麗新製衣及其附屬公司;

「麗新製衣計劃條款」指麗新製衣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

劃之條款;

「寰亞傳媒」
指 寰亞傳媒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

慕達存續之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根據公司條例第XI部於香港註冊為非香港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及買賣(股份代號:8075);

「寰亞傳媒集團」 指 寰亞傳媒及其附屬公司;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之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領匯房地產基金」
指領匯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一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04 條獲認可之集體投資計劃,其已發行基金單位於聯交

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823);

「英國」 指 英國;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郭兆文** 承董事會命 **麗新發展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郭兆文**

承董事會命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郭兆文 承董事會命 **麗豐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郭兆文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四日

於本聯合公佈之日期,

- (a) 麗新製衣之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即林建名博士(主席)、林建岳博士(副主席)與蕭繼華、 林建康、林孝賢(亦為余寶珠女士之替代董事)及呂兆泉諸位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余寶珠 女士及溫宜華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樹賢、林秉軍及周炳朝諸位先生;
- (b) 麗新發展之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林建岳博士(主席)與劉樹仁(行政總裁)、呂兆泉及 張森諸位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即林建名博士、余寶珠女士及溫宜華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 行董事,即林秉軍、梁樹賢及葉澍堃諸位先生;
- (c) 豐德麗之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林建岳博士、呂兆泉先生(行政總裁)及張森先生;兩名 非執行董事,即余寶珠女士及閻焱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志強(主席)、葉天養 與羅國貴諸位先生及吳麗文博士;及
- (d) 麗豐之董事會包括九名執行董事,即林建岳博士(主席)、林建名博士(副主席)、林建康先生 (執行副主席)、林孝賢先生(行政總裁)、余寶珠女士、劉樹仁先生、鄭馨豪先生、呂兆泉先 生及張森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廖茸桐先生及羅臻毓先生(亦為廖茸桐先生之替代董事); 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秉軍、古滿麟及羅健豪諸位先生。